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 饭店合伙协议书(实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丙方：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饭店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利用合伙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独特风味，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 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法人

合伙经营的饭店名为：

经营场所位于：

法人：

第三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

经营项目：

经营范围：

第四条 合伙期限本次合伙由合伙人三方均同意终止合伙，视为终止。

第五条 出资额、方式、期限

1、甲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乙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丙方_____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月__日以前交齐，汇到银行卡_____上，卡和密码由甲、乙、丙三方认同的指定人_____持有，使用股份资金时，需至少两人同时在场。其他合伙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伙人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第六条 盈余、工资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

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 合伙人签单事项合伙人到店签单事项由合伙人三方决定后另行约定。

第八条 入资、退资、出资的转让

（一）入资

1、新合伙人入资，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资协议另有约定外，入资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资的新合伙人对入资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资

1、自愿退资。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资：

（1）合伙协议约定的退资事由出现；

（2）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资；

（3）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法定事由。合伙人擅自退资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资。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资：

- (1)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 (2) 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 (3)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 (4) 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资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资生效日。

3、除名退资。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 (1) 未履行出资义务；
- (2)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 (3) 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 (4) 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资。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合伙人退资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资人按退资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资对待，否则以退资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九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 4、合伙人有退资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 禁止行为

（二）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四）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一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

（二）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二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 1、合伙期限届满；
-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 3、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 4、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 5、被依法撤销；
-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合伙方共同清算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 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第三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五）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不听劝阻者，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

第十四条 协议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贵阳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五条 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

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新入资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合伙人各执壹份，送工商管理机关存档壹份；

（四）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全体合伙人签章处：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时间：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篇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餐饮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1、本企业为合伙企业，是根据协议自愿组成的共同经营体。合伙人愿意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法纳税，守法经营。

2、企业名称：

3、企业主要经营场所：

1、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年。

2、到期后，若双方仍需合伙经营，可进行协议续签。

1、甲方以_____方式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占出资总比例_____。

2、乙方以_____方式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占出资总比例_____。

3、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交齐。

1、经过甲乙双方协定，为了便于生产运营，现决定由_____为企业法人代表，负责办理工商、税务、卫生等经营手续。

1、利润分配，双方同意按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家庭或个人财产同等比例承担。

3、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合伙人依据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可以增加对合伙企业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者弥补亏损。

4、企业年度的或者一定时期的利润分配或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或者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办法决定。

1、新合伙人入伙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协议。订立书面协议时，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物状况。

2、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3、协议约定合伙企业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伙人可以退伙：

(1) 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2)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3) 发生合伙人无法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

(4) 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4、出资的转让：

(1)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2) 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

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其他合伙人。擅自退伙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1、全体合伙人共同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2、合伙协议约定或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_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_____。

1、合伙事务的经营权、决定权和监督权，合伙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出资多少，每个人都有表决权。

2、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合同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3、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企业依法或法定事由终止时，企业盈亏按照本协议书相关条款规定的比例承担。

4、合作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以及重要事项须由合伙人甲、乙双方共同决定。

5、合伙人享有合作利益的分配权。

6、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1、未经双方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因此获得了利益应归合伙，造成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对合伙经营的饭店做单方处置，如抵押、出租、

转让、变卖等行为。

4、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5、如果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规定，应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合伙期届满。

2、双方均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合伙事业的目的无法完成。

4、合伙事业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被撤销。

1、本企业发生了法律规定的解散事由，致使合伙企业无法存续，合伙协议终止，合伙人的合伙关系消灭。

2、企业解散、经营资格终止，不得从事经营活动，只可从事一些与清算活动相关的活动。

3、企业解散后，由清算人对企业的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结算，处理所有尚未了结的事务，还应当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4、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_____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5、清算人主要职责：

(1) 清理企业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2) 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企业未了结的事务。

(3) 清缴所欠税款。

(4) 清理债权、债务。

(5) 处理合伙企业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6) 代表企业参与民事活动。

(7) 清算结束后，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办理企业注销登记。

6、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7、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8、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1、如果一方违反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2、如果一方做出有损合伙企业发展的行为，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造成合伙企业解散，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经协商一致，合作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

后的内容为准。

2、本协议一式三份，合作人各执一份，送工商部门留存一份。

3、本协议经全体合作人签名、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地址：

签订日期：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地址：

签订日期：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篇三

身份证号码： _____

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丙方：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饭店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合伙宗旨

利用合伙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独特风味，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法人

合伙经营的饭店名为： _____

经营场所位于： _____

法人： _____

第三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

经营项目：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第四条合伙期限本次合伙由合伙人三方均同意终止合伙，视为终止。

第五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甲方 _____ 以 _____ 方式出资，计人民币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占总股份的 _____ %；乙方 _____ 以 _____ 方式出资，计人民币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占总股份的 _____ %；丙方 _____

以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
币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占总股份的_____ %。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前交齐，汇到银行卡_____上，卡和密码由甲、
乙、丙三方认同的指定人_____持有，使用股份资金
时，需至少两人同时在场。其他合伙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大
写_____)。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
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
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伙人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第六条 盈余、工资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_____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
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
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为依据，按比
例分配。

2、债务承担：_____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
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
以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 合伙人签单事项 合伙人到店签单事项由合伙人三方决
定后另行约定。

第八条 入资、退资、出资的转让

(一) 入资

1、新合伙人入资，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资协议另有约定外，入资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资的新合伙人对入资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 退资

(1) 合伙协议约定的退资事由出现；

(2) 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资；

(3) 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法定事由。合伙人擅自退资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1)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 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3)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4) 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资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资生效日。

(1) 未履行出资义务；

(2)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3) 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4) 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资。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合伙人退资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资人按退资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

结算。

(三) 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资对待，否则以退资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九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合伙人的权利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 4、合伙人有退资的权利。

(二) 合伙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 禁止行为

- (二) 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 (四)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一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

- (二) 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

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第三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五)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不听劝阻者，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

第十四条协议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贵阳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五条其他

(一) 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

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 新入资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 本协议一式肆份，合伙人各执壹份，送工商管理机关存档壹份;

(四)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全体合伙人签章处： _____

乙方： _____

丙方：_____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篇四

合伙人：甲(姓名)

合伙人：乙(姓名)

合伙人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自愿订立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_____饭店。

总投资为_____万元，全部为甲出资，乙不出资。

经营饭店所需技术由乙全部承担。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个体工商户，由乙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第三条本合伙个体工商户经营期限为_____年。

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盈余按照甲百分之五十，乙按照百分之五十比例分配。

第五条饭店盈余先偿还甲方投资。

期间，甲、乙双方约定每人拿一份劳务工资，待甲方投资全额收回后，双方按照每人50%分配盈余。

第六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一) 合伙期满；(二) 合伙双方协商同意；(三) 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四) 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纠纷的解决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第八条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九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份，合伙人各一份。

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签字：

合伙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合伙开饭店合同协议书篇五

合伙人：

合伙人：

合伙人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自愿订立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特色土菜馆饭店。总投资为90万元，甲·乙各出资45万元。

第二条 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个体工商户，由甲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第三条本合伙个体工商户经营期限为五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盈余按照甲百分之五十，乙按照百分之五十比例分配。

第五条饭店盈余先偿还双方投资。期间，甲、乙双方约定每人拿一份劳务工资，待投资全额收回后，双方按照每人50%分配盈余。

第六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 （一）合伙期满；
- （二）合伙双方协商同意；
- （三）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 （四）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 纠纷的解决

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第八条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九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二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甲）：（签字） 合伙人（乙）：（签字）

20xx年x月x日